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南區
承辦人：李詩儀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91
傳真：02-27593228
電子信箱：udd-korilee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綜字第111307275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22620549_11130727512_1_ATTACH1.pdf、
22620549_1113072751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臺北市大眾運輸導向可申請開發許可地區開發許可申請注意要點」及本府111年9月22日府都綜字第11130727511號令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1年9月13日府授都綜字第1113046923號函暨本府法務局111年9月14日北市法二字第11130386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注意要點已完成臺北市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11300J0004，提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各一級機關(臺北市府秘書處、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府法務局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秘書處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法務局(含附件)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(含附件)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科(含附件)



(都市發展局代決)

教育局 1110923



AEAA1113083780